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計畫
○○○學年度○○縣(市)○○國(高)中申請檢核表

申請學校填寫基本資料

1. 申請班別：□資源式中途班 □合作式中途班 □慈輝班
2. 上學年度開班核定經費金額：　　元
3. 本學年度申請經費金額：　　元
4. 本學年度最大招生人數：　　人
5. 本學年度就讀學生數：　　人(男生：　　人 女生：　　人)
(國小：　　人 7 年級：　　人 8 年級：　　人 9 年級：　　人)

項次	檢核內容	自我檢核(學校填寫)	檢附資料或說明	備註
1	學校是否成立中輟生復學輔導就讀小組及定期召開入班、回歸評估會議(附組織表及會議紀錄)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2	學生來源與資格是否符合本計畫申請之受輔對象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3	申請經費項目需求是否符合預防、復學輔導等需求項目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4	學生人數與申請經費比是否符合比例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5	有無招收國小學生部分	□有 □無		
6	提供住宿學校在住宿伙食及生活輔導是否健全(附住宿生活計畫及經費預算)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**無學生住宿者免填**
7	中介教育課程規劃是否符合以國民教育現行課程綱要內涵為基礎，得考量學生需求及特性，由學校教師提供適性課程，其須施以技藝教育應配合本署技藝教育政策及原則進行(附課表及師資說明)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8	中介教育是否實施親職教育、並引進外部資源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9	寒暑假期間是否持續復學輔導措施作為(附相關資料)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10	中介教育的專業輔導機制是否落實結合輔導三級制(附相關資料)	□符合 □不符合		

申請學校需特別說明事項：

承辦人：　　主任：　　校長：